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62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刊登的公司临时公告 2016-010号、2016-015号及相关议案。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将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规定，现将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起算，即2016年2月3日起算。

二、截止2016年7月29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完成股票购买，共购买公司股票19,929,7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详见公司临2016-058号公告。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锁定期届满之后如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18年2月2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19,929,7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6日